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化學局108年9月份重大施政

- 一、8月31日至9月6日辦理「108年日本化災專業訓練及與應變演習觀摩」，提升國內毒化災量能應變設備觀念，強化災害應變人員因應大型災害而預先進行演習籌備規劃與執行實務經驗。
- 二、9月2日預告修正「毒性化學物質應變器材及偵測與警報設備管理辦法」草案，其名稱並修正為「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應變器材與偵測警報設備管理辦法」。
- 三、9月2日預告「毒性化學物質專業技術管理人員設置及管理辦法」修正草案，本次增列關注化學物質管理、釐清專業技術管理人員權責及專業技術管理人員違反有關訓練及執行業務訂有罰則之規定，且參酌「廢（污）水處理專責單位或人員設置及管理辦法」規定，以期環境保護專責人員及專業技術管理人員管理方式一致。
- 四、9月3日修正發布「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施行細則」。
- 五、9月5日訂定發布「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修正公布施行後過渡期間執行原則」（行政規則）。
- 六、9月5日、6日、16日、20日及24日為因應既有含石綿建材、建物之拆除及清除處理危害預防，強化事業單位對石綿危害之認知，並採取必要之安全衛生防護措施，以維護工作者健康及降低國人石綿暴露風險，勞動部、內政部與本署共同主辦5場次「石綿危害預防宣導會」。
- 七、協助並參與行政院農委會9月6日至7日辦理之「108年食安共識營活動」。
- 八、9月7日至16日辦理「108年度美國環境災害事故應變專業訓練」，透過具豐富實務應變經驗之國外專家全程教授引導，讓參訓人員實作與學習應變經驗，提升中央及地方環保體系應變人員專業技能。
- 九、9月9日預告訂定「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事故報知方式」草案。

- 十、9月10日召開「執行聯合國汞水俣公約推動計畫」跨部會小組第3次會議，研商及協調本計畫整體推動策略。
- 十一、9月10日出席「環境保護與食品安全協調會報」108年第3次會議，各工作小組進行工作事項報告，及本署報告「減少食物浪費造成經濟損失，產生龐大之環境成本，報告各相關單位辦理情形及因應方式」案。
- 十二、為落實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業務，強化災害應變單位緊急應變之能力，本局於9月12日、17日及19日辦理108年下半年度「北、中、南區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動員研討會」及9月4日、9日及10月8日辦理「北、中、南區毒性化學物質災害聯合防救小組組訓」。
- 十三、9月14日至23日出國考察「美國環保署化學物質優先化篩選與風險評估制度」，考察議題包括美國風險評估實際案例與我國管理現況需求之討論交流，及因應國際減少動物試驗趨勢，考察德州農工大學對化學物質毒理特性所採用替代測試方法與毒災後之評估方法等。
- 十四、9月19日預告修正「毒性化學物質運送管理辦法」草案，其名稱並修正為「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送管理辦法」。
- 十五、9月23日、24日辦理「綠色化學應用及創新獎」觀摩活動，推廣綠色化學之理念及應用，本署於107至108年辦理「第1屆綠色化學應用及創新獎」遴選出15家績優廠商，並主動與推動綠色化學相關校系媒合，23日邀請國立聯合大學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學觀摩「中普氣體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4日邀請國立中山大學環境工程研究所觀摩「中國石油化學開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大社廠」。
- 十六、9月23日至25日分別於臺北、高雄及臺中辦理3場次「『毒性化學物質許可登記核可管理辦法』、『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及釋放量紀錄管理辦法』、『毒性化學物質標示及安全資料表管理辦法』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篩選認定毒性化學物質作業原則』等4項修正草案及廢止『第四類毒性化學物質核可管理辦法』」研商會。

- 十七、配合行政院消保處執行「刺青紋身顏料品質檢測及衛生安全聯合查核計畫」，9月23日、26日及30日分別至宜蘭縣、高雄市及臺北市轄內之刺青紋身場所進行查核，採樣刺青紋身顏料，檢測其八項重金屬（砷、鋇、鎘、鉻、汞、鎳、鉛、銻）及偶氮染料（4-銜基偶氮苯、鄰-安基偶氮甲苯）含量。
- 十八、9月23日至28日派員赴韓國大田參加「亞大區蟲害管理聯盟年會」，瞭解亞大地區國家環境病媒防治技術發展情況及環境用藥管理等議題，與亞大地區國家進行技術及管理交流及經驗分享。
- 十九、9月25日召開108年第3季「含石綿建材建物跨部會管理及石綿危害宣導」會議，滾動檢討「含石綿建材建物跨部會管理及石綿危害宣導方案」執行成效。
- 二十、9月25日及26日分區（北區、南區）辦理「環境荷爾蒙危害健康座談會」，讓各產業與政府進行交流，提供本署就跨部會整合、政策形成與短中長期目標擬訂之參考。
- 二十一、9月26日召開「研商一氧化二氮（笑氣）管理機制會議」，邀請工業局、食藥署等共同研議釐清各相關部會於笑氣使用生命週期之管理法規、管制之運作階段、管制運作階段之列管對象、管制工具與處罰規定等，俾瞭解於相關部會合作下，對笑氣進行有效管理。
- 二十二、9月26日預告訂定「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送車輛即時追蹤系統規格」草案。